

内江市东兴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主动公开目录(2024年版)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全面提高我局主动公开的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特制定本目录。

一、公开事项和内容

重点主动公开政策文件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、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等4类内容。

二、公开时限

自相关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（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对公开期限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）。

三、公开方式

通过内江市东兴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、政务新媒体等形式主动公开。

四、责任主体

内江市东兴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办公室牵头，局机关各股室根据责任分工分别负责（详见《内江市东兴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》）。

五、咨询及监督举报电话

0832-5857727

内江市东兴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

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(2024年版)

事项类别	事项名称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责任单位	
一、政策文件	规范性文件	本单位或牵头制定的有关公共文化服务、演出演艺管理、行业监管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等方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11号); 2.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国办发(2018)37号);	各有关股室	
	其他文件	本单位或牵头制定的其他政策文件	3.《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(省政府令第351号)。	办公室,各有关股室	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	政府信息公开指南	行政机关编制、公布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,包括信息的分类、编排体系、获取方式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电话、传真号码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内容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11号)	办公室	
三、法定主动公开内容	机关简介	机构概况	机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办公电话、传真、通信地址、邮政编码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11号); 2.三定方案	办公室、局属单位
		机关职能	依据“三定”方案及职责调整情况确定的本部门最新法定职能		
		领导分工	领导姓名、工作职务		
		内设机构	内设机构名称、职责		
		下属单位概况	下属单位名称、地址、主要负责人、办公电话		
	规划信息	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、文化事业、广播电视等方面规划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11号)	各有关股室	
	行政许可/服务事项	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以及办理结果		各有关股室	
行政处罚	实施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的依据、条件、	市场股、文化			

	/ 行政强制	程序以及本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。		市场执法大队	
	预算 / 决算	财政预算、决算报告		办公室、局属单位	
	重大项目	涉及本单位年度文化、广播电视、旅游等领域重大项目清单及推进情况		各有关股室	
	重点领域	公共文化服务		文化馆、图书馆、纪念馆、A级旅游景区、星级饭店、旅行社、已定级不可移动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及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开展等	各有关股室
	其他法定信息	由本单位答复的、应当公开的区人大代表建议复文和区政协委员提案复文		局办公室	
		公示公告		各有关股室	
权责清单		市场股			
四、年度报告	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	各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711号）	办公室	